

□ 大案追踪

深圳光明火灾一涉案人涉嫌受贿1600万被诉,检察官称

“村官”成土地权钱交易重要环节

□ 游春亮 汪林丰

2013年12月11日,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荣健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的一场重大火灾,造成16人死亡,5人受伤。事后,9名国家工作人员因涉嫌职务犯罪被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笔者从深圳市人民检察院获悉,涉案人员之一、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根竹园社区原党支部书记麦合平,今天被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受贿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行贿罪提起公诉。据了解,麦合平涉嫌受贿1600余万元。

麦合平从1990年开始在根竹园村工作,1993年任根竹园村委会主

任,1997年任根竹园村(社区)党支部书记,2011年1月至2013年4月兼任光明新区光明统计办主任,2013年4月兼任光明新区光明城市管理办公室(执法队)案件管理科副科长。

据检方指控,2011年8月,荣健市场老板许某为感谢麦合平帮助其筹建荣健市场,并希望麦合平继续帮助其与光明办事处及光明新区相关部门沟通协调,特地为麦合平支付了一张高尔夫球会员卡的首期款人民币18万元。从2013年2月起,经与麦合平进行协商,许某还将荣健市场每月的部分收益作为好处费送给麦合平。至2013年11月,许某向麦合平指定的账户转账共计人民币264万余元。

检方指控,除关照荣健市场所收受的每月固定好处费,麦合平还因帮忙承揽工程等,收受许某1300余万元感谢费。

2003年以来,麦合平利用其担任光明办事处根竹园社区党支部书记的职务便利,帮助许某在根竹园社区承揽相关厂房工程、统建楼工程,并先后多次收受许某送来的好处费共计人民币1222万元及约价值人民币150万元的建筑材料。

对于利用社区党支部书记的便利,帮许某承揽社区相关工程而收受好处费及建筑材料,麦合平供称,这些钱和材料用作买厂房、买房、买车及建房施工等。

同时,麦合平还被检方指控涉嫌行贿。

据指控,为使处于违法经营状态的荣健市场能办理营业执照,麦合平请求光明办事处及办事处经科办的相关工作人员提供帮助。为此,麦合平曾以拜年的名义,分别到光明办事处及办事处经科办工作人员的办公室进行拜访,并送上人民币8万元作为好处费。

办案检察官分析认为,深圳的“村官”大都身兼多职,这一现象造成他们在从事公务或受委托从事公务时属于“国家工作人员”,在从事居民自治活动中又不属于国家工作人员。另外,作为“村官”,个人有

时还充当中介或掮客的角色,帮人行贿。

深圳近些年来高速发展,尤其在城镇化进程中,土地价值日益增长,特别是在旧城改造、厂房建设、统建楼、违法建筑等一个个巨大的利益蛋糕中,容易滋生权钱交易,其中“村官”是绕不开的一个环节。更为关键的是,在整个社会治理体系中,社区是最基层的组织,各项政策、举措、规划等都要通过基层组织来贯彻、实施、执行。“基层组织可以说是社会治理体系的‘末梢管理’,也可称为是政府管理与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如果‘末梢管理’不能到位,‘最后一公里’没有走好,则很容易前功尽弃。”办案检察官说,有关部门应提高基层自治能力,强调民主决策、民主管理与民主监督等方面的机制建设,实现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的相对分离和相互制衡,以便形成良性有序的基层民主自治机制。同时,还要理顺政府与基层自治组织之间的关系,切实做好“末梢管理”,尽力将基层组织打造成便捷、灵活、高效的服务群众的平台。

法律信箱

朋友酒后摔伤,劝酒者是否要承担责任?

编辑同志:

我约朋友李某到餐馆吃饭,并对其多次劝酒,饭后李某一人独自回家。次日我被告知,李某在回家的路上,不小心将右手臂摔成粉碎性骨折,请问我是否要承担赔偿责任?

读者:孙涛

孙涛读者:

你朋友李某酒后,其行为能力受限,你应确保其人身安全,在没有妥善安置李某的情况下,你明知其醉酒而让其独自一人回家,致其摔倒受伤,你对此后果负有过错,应承担部分责任。李某作为一个成年人,应当预见自己醉酒后可能产生的种种不良后果而仍然放任自己醉酒,对其醉酒后受伤的后果应负主要责任。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在参加宴请中,如果饮酒出事,作为劝酒者在如下的四种情况需承担法律责任:一是强迫性劝酒,比如用“不喝不够朋友”等语言刺激对方喝酒,或在对方已喝醉意识不清没有自制力的情况下,仍劝其喝酒的行为;二是明知对方不能喝酒仍劝其饮酒,比如明知对方身体状况,仍劝其饮酒诱发疾病等;三是未将醉酒者安全护送,如饮酒者已失去或即将失去对自己的控制能力,神志不清无法支配自身行为时,酒友没有将其送至医院或安全送回家中;四是酒后驾车未劝阻导致发生车祸等损害的。

孔晶晶

巾帼不让须眉



8月27日,淮滨县公安局第五期反恐训练班圆满结业,该班学员由20名男警和20名女民警组成。女警们克服种种困难,在模拟处突、武器理论、装卸枪支等课目训练中,都取得优异成绩。图为学员训练时的情形。

王长江 姜树海 摄

□ 付金钟

“感谢您黄警官,感谢您帮助我们找到了失散20年的亲人!”8月22日上午,老城辖区居民陈某某一边紧紧地拉着老城公安分局老城社区警务中队民警黄凤阳的手,一边将写有“为民排忧解难,心系百姓服务群众”的大红锦旗送到黄凤阳手中。

8月18日21时许,黄凤阳接到一长途电话,电话那端传来一名女士急切的话语。经过耐心倾听,黄凤阳终于了解了情况:打电话的女士名叫许某,江苏籍人,20年前其

姑侄失散二十年 老城民警促团圆

家人和远嫁信阳的姑姑许某某去联系,之后便一直杳无音讯。随着时间的推移,许某及江苏的家人渴望找到失散姑姑的愿望越来越强烈。“大姐,不要着急,我们一定会尽力为您提供帮助的”。挂断电话后,黄凤阳便立即行动。

由于从电话中得到的信息并不多,查找工作困难重重。经过一番查询后,“河南省信阳市东方红大道349号许某某”的户籍信息突然映入眼帘,黄凤阳判断其就是许某某要找的亲人。但如何找到许某某本人,黄凤阳又犯了难,因为信阳市东方红大道349号早已拆迁。黄凤阳利用休息时间反复向

户籍室和相关社区警务室同事询问情况,又多次前往辖区的东方红居委会和鲍氏居委会了解情况,还挨家挨户进行走访调查。走访得知,许某某有一儿子陈某某现在信阳市某公司上班的消息。8月21日,经过连续3天的艰辛走访,黄凤阳终于找到了许某某的儿子陈某某,与江苏的许某取得联系后,失散20年的亲人终于再次取得了联系。



警方传真

信阳市公安局协办

本报讯(杨云仙)近日,息县公安局针对当前城区入室盗窃案件高发的情况,充分发挥合成侦查队尖刀作用,成功打掉一个盗销犯罪团伙,破获盗销案件23起,追缴赃款赃物价值5万余元,8名团伙成员全部归案,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今年6月份以来,息县城区发生多起入室盗窃案件,犯罪分子连续作案,社会影响恶劣。该局局长郑磊、副局长罗洛对此高度重视,多次深入刑

警大队,与合成侦查队民警认真研究分析发案特点和规律,寻找突破口。民警通过对各类物证进行综合分析,成功串并城区21起入室盗窃案件为同一中年男子所为,并对可疑人员进

行全面摸排。经过全体参战民警近两个月的不断努力,一个由张某甲(男,40岁,息县岗李店乡人)实施盗窃,其他人员进行销赃的犯罪团伙浮出了水面。

8月22日,该局参战民警迅速出击将躲藏在该县息州大道交通局附近某出租屋的张某甲抓获。抓捕小组还奔赴洛阳、驻马店等地将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的嫌疑人李某斌(男,

23岁,岗李店乡人)、李某阳(男,24岁,岗李店乡人)、王某迪(男,18岁,岗李店乡人)、李某花(女,43岁,岗李店乡人)、杨某(女,42岁,岗李店乡人)、孙某玉(男,41岁,包信镇人)、李某(女,41岁,岗李店乡人)抓获。经审讯,上述8名犯罪嫌疑人均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张某甲等6人已被该局刑事拘留,李某斌、李某阳被该局取保候审,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息县警方打掉一个盗销犯罪团伙

商城县公安局抓获三名逃犯

本报讯(杨培强)近日,商城县公安局按照“反暴恐、保稳定、护青奥”集中清查“四号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周密部署、全警出动,对辖区采取地毯式清查,3名逃犯接落网。

8月23日夜,该局汤泉池派出所所在辖区内开展宾馆场所和出租房屋的清理检查工作,获取了2013年6月涉嫌赌博罪在逃的童某在本辖区的租住地址。在得到确切信息后,该所立即组织民警实施抓捕,但并未发现童某,只有其妻子燕某在家。民警积极做燕某的思想工作。次日,逃犯童某到汤泉池派出所投案自首。

无独有偶,在集中清查行动中,该局吴河派出所掌握确切的线索后,秘密潜入逃犯童某家中,成功将其抓获。该所民警认真梳理辖区在册上网逃犯的基本情况,加大抓捕和劝力度,于8月24日敦促网上逃犯祝某某投案自首。目前祝某某已被送往信阳市第一看守所羁押,等待上网单位到达后移交。

新县警方深入开展“缉枪治爆”行动

本报讯(陈慧 胡奇光)“缉枪治爆”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新县公安局紧密结合辖区实际,采取有力措施,切实提升对枪支、爆炸、危险物品的管控力度。

行动中,该局成立了15个“缉

枪治爆”攻坚小组,对可能存在涉枪涉爆隐患的相关场所开展了“拉网式”排查。

同时,该局还组织专门力量对辖区的危险物品单位开展拉网式检查排摸,全方位了解单

位、从业人员状况以及物品来源、流向、库存情况,切实查找薄弱环节和隐患漏洞,着力提升危险物品单位治安防范达标水平,并会同有关部门,对重点地区、重点部位、重点环节开展区域整

淮滨县公安局侦破蒙面盗窃案

本报讯(田海舰 姜树海)近日,淮滨县公安局合成侦查队充分发挥视频侦查优势,经过持续追踪、摸排走访,成功侦破淮滨县系列蒙面盗窃案,一举打掉一个盗窃汽车轮胎的安徽籍犯罪团伙,查封涉案车辆1台。

今年6月7日、7月2日,淮滨县城区连发两起夜盗汽车轮胎案

件,犯罪嫌疑人头戴黑色面具作案,手段狡诈,引起该局领导的高度重视,合成侦查队迅速介入案件侦破工作。结合现场勘验和现场走访情况,合成侦查队初步认定两起案件性质相同、手法相似,决定并案侦查。该局办案民警及时调取案发发现场及周边沿途30多处监控录像,反复观看,

仔细查找,及时将一辆牌照为皖B黑色大众轿车纳入侦查视线,通过对该车牌照仔细观察比对,确定该车属套牌车辆。犯罪嫌疑人驾驶套牌车辆,并借助面具掩饰,侦破难度较大,案件一度陷入僵局。但办案民警并不气馁,采取“大胆假设、小心求证”的侦查思路,将沿途监控探头连点成

线,最终准确锁定张某、赵某、赵某某(三人均系安徽省阜阳市颍泉区人,有盗窃前科)有重大作案嫌疑。2014年8月20日中午,在阜阳市公安局的大力配合下,办案民警成功将张某、赵某抓获。经审讯,张、赵二人对其驾驶套牌车辆,在淮滨县蒙面实施盗窃汽车轮胎,在安徽阜南等地偷狗等大量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赵某已被淮滨县公安局刑事拘留,对嫌疑人赵某某的追捕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之中。

法制速递

唯利是图 非法制造商标标识百万件

8月26日,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人民检察院以涉嫌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魏某、魏某。经查,今年7月9日,犯罪嫌疑人魏某向胡某销售非法制造的“铭帝”注册商标标识80卷44400件。7月28日,侦查人员在黎某、魏某开设的加工厂内查获非法制造的“铭帝”注册商标标识8650件、“西北金”注册商标标识1078098件、“佳丰”注册商标标识239736件。

(赵志锋 张辉)

公然违法 25人在茶馆内聚众赌博

日前,云南省绥江县公安局新滩派出所近日捣毁一个聚众赌博窝点,抓获涉赌人员25人,其中教育处理7人,治安罚款处罚18人。

8月12日,绥江县新滩派出所民警在走访中获悉,某茶馆内有大量人员聚赌。新滩派出所随即组织警力赶赴现场,当场抓获涉赌人员25名,扣押用于赌博扑克2副、麻将4副。

(钟炜 蔡俊)

难逃法网 房地产商涉嫌诈骗被查

笔者近日从湖北省公安边防总队武汉边检站获悉,福建省一名房地产公司法定代表人因涉嫌诈骗他人420万元,在入境时被查获。

前不久,武汉边检站检查员对一架航班进行入境边防检查。检查员通过信息比对,确认旅客高某为福建警方网上追逃人员,边检人员随即对高某进行了控制。今年3月,高某与一家企业签订钢材购销合同,涉嫌诈骗420余万元后杳无音讯。随后,高某被福建省警方列为网上追逃人员。

(刘志月 李俊)

人间百味

拾个银行卡 变成诈骗犯

本报讯(宋鹏 王淑娟)日前,息县人民法院一起张某某、李某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冒用他人信用卡诈骗一案,二被告均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缓刑2年,并处罚金各20000元。

2013年6月28日,被告张某某在息县谯楼一网吧上网时捡到胡某某丢失的钱包,内有银行卡和身份证等物品,后与被告李某某(同居男友)一起到息县谯楼一邮政储蓄银行,由被告李某某试出密码,并在ATM机上将银行卡中的10500元取出。被害人发现钱包丢失后报警,公安机关通过调取网吧监控录像将二人抓获,二人所取赃款案发后全部退还被害人。

少年起歹心 强奸女同学

本报讯(汪同琰)光山县一少年程某某强奸其女同学,日前,被光山县法院以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4年。

2013年11月份的一天,17岁的程某某在光山县城遇见了分别2年的女同学蒋某,二人闲聊后相约改日再见。次日上午被告人程某某约蒋某在县城见面,见面后被告人程某某骑摩托车将蒋某带到本县文殊乡陈棚村一山上游玩。当日13时许,被告人程某某乘蒋某不备,持木棍将其打倒在地,并捆绑手脚,逼其留在山上。然后,用手机拍照,并以将裸照发到网上相威胁,强行与蒋某发生了性关系。后被告人程某某将蒋某带到其父亲的看鱼棚里,夜晚又强行与蒋某发生性关系。次日被告人程某某逼蒋某说其自愿发生性关系,并录音。后被害人蒋某到公安机关报案。

法官巧用典 智调排水案

本报讯(陈家永 胡冬明)近日,原告黄本荣与被告黄成怀相邻排水纠纷一案在新县法院受理后,该院承办法官巧妙利用南京“三尺巷”的典故,使二人达成一致协议,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今年8月5日黄本荣诉至新县法院,要求解决与被告黄成怀相邻排水纠纷。日前,黄本荣得知黄成怀打工回家,亦从北京赶回老家,到法院立案。

接到案件后,该院法官田军立即来到郭家河乡范湾村朱注组。他从法律、从人情、娓娓道来,并唠起“三尺巷”的典故,被告听后脸一红便说“三尺太多,我在原有的地方让你30公分作为排水沟!”“听被告这么说,原告也道:“那我也让30公分作为排水沟。”随即原告撤诉,双方握手言和。

销售毒豆芽 获刑又罚金

本报讯(吕志豪 陈全)近日,固始县法院公开审理一起在生产、销售的绿豆芽中添加有毒物质“豆芽速长剂”以牟取不法利益的犯罪案件,并当庭作出判决。被告人韩某因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50000元。

固始法院审理查明,被告人韩某系焦作市武陟县詹店镇人,现住固始县蓼城街道办事处东大店社区。2012年8月至2013年12月27日,韩某在东大店经营一豆芽加工作坊。其在绿豆芽中违法添加具有调节植物生长作用的物质“豆芽速长剂”(4-氯苯氧乙酸,对人体具有一定积累毒性),并将产出的绿豆芽向市场出售。

